

附件 2:

##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

为实现预算和绩效一体化，着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龙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深龙华财〔2021〕37号）等相关规定，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以下简称“我局”）组织评价小组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自评，经过数据资料的汇总、采集，分析后形成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我局独立编制机构数2个，分别为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和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创业服务中心。具体职能如下：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主要职能：

1. 拟订全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科技创新强区建设的规划，以及促进科技发展、引进国（境）外智力、自主创新等方面的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研究起草相关政策草案。

2. 统筹推进全区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科技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

3. 牵头建立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负责拟订区级财政科技计划并实施。拟订分管资金

分配使用方案，对资金支出进度、绩效、安全性和规范性等负责。负责全区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科技评估管理相关工作，提出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的政策措施建议并监督实施，统筹科研诚信建设。

4. 拟订全区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计划、政策和措施。推进全区各类科研机构和创新平台建设。

5. 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对接国家、省、市重大科技项目，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负责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产学研结合相关工作。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促进科技创新创业。

6. 牵头全区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发展。统筹推进全区科技公共服务体系、科技企业孵化育成体系建设。统筹推进深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龙华园区规划建设相关工作。

7. 负责引进国（境）外智力和外国专家、港澳台专家管理服务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政策和措施，组织实施外国专家引进计划，推动高水平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国际人才交流大会相关工作。

8. 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组织开展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合作与交流。组织国（境）内外及区域间科技交流与合作。

9. 负责编制全区科普年度规划并组织贯彻实施，开展科普教

育及宣传工作，指导全区科普教育基地的管理和建设。

10. 负责安全生产重大科技攻关及技术研究的组织指导工作，并在安全生产科技进步、安全生产重大科研项目投入、安全生产领域重大研究成果推广等方面提供支持和保障。

11. 负责区高交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2.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根据上述主要职责，我局内设 5 个处室，分别为办公室、科技产业发展科、企业创新科（外国专家和科技人才服务科）、科技监督科和科协工作科。

表 1-1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内设机构及主要职能

内设机构	机构职能
办公室	负责综合协调、联络工作，承担局内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信息、保密、督办、宣传、政务公开、综合文稿起草、接待、财务、后勤保障等工作。承担局内党务、纪检监察、审计、机构编制、人事、社会保险、工青妇、计划生育、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
科技产业发展科	负责拟订全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科技创新强区建设的规划，以及促进科技发展、自主创新等方面的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深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龙华园区的规划建设。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措施。指导全区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等规划建设。统筹推进全区科技公共服务体系、科技企业孵化育成体系建设。承担全区科技统计、科技形势分析相关工作。承担相关科技计划项目的组织和实施。
企业创新科 (外国专家和科技人才服务科)	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协助辖区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科技奖励，组织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引导和支持创新平台的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政策和措施，负责科技研发团队的引进，组织实施国（境）外智力引进，负责外国专家、港澳台专家管理服务等工作。承担相关科技计划项目的组织和实施。
科技监督科	统筹区级科技计划项目实施、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科技创新扶持资金项目的审查工作，对科技创新扶持资金绩效、安全性和规范性等负责。负责区级科技计划项目的检查、变更、验收工作。负责全区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科技评估管理相关工作，提出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的政策措施建议并监督实施，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牵头开展区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

内设机构	机构职能
科协工作科	<p>承担科研机构的引进工作。牵头负责全区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计划、政策和措施工作。对接国家、省、市重大科技项目相关落实工作，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工作。负责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产学研结合、技术转移相关工作。负责统筹科普资金使用计划，负责编制全区科普年度规划并组织贯彻实施。负责科普政策的宣传与落实，开展科普教育及宣传工作，指导全区科普教育基地的管理和建设。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发展。协助设立“院士工作站”。承担相关科技计划项目的组织和实施。</p>

### 科技创新中心主要职能：

1. 负责全区创新平台搭建、科技金融发展、科技成果转化、对外合作、理论研究等服务体系建设。
2. 负责为科技企业的创立和发展、科技成果转化等提供全方位服务。
3. 统筹全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发展规划、园区拓展、管理和服务工作，协调政府职能部门解决园区和企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等。
4. 负责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的各项规划、管理和服务工作。
5. 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 年度总体工作**

本年度我局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高标准对标“两区”建设要求，以深化创新主体改革为目标，促进科技创新能力提升、效率提升、质量提升。

## 2. 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我局 2020 年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1）继续推进体制机制改革。中美贸易摩擦和美国对华为、中兴的禁售在全球范围内引起的连锁反应表明，全市的战新产业还缺乏控制力，没有占据产业链和价值链的关键环节，我区科技企业也不同程度地受到影响。造成这一局面的重要原因在于我们的科技创新能力不够，促进创新能力提升的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一是找准站位点；二是找准发力点；三是找准撬动点。

（2）继续推进创新主体精细化培育。针对当前资金扶持重点不突出、创新主体层次不明显的现状，将树立分类管理、精准扶持思想，构建全区科技企业、研究机构、创新载体梯度发展格局。一是基础研究作用要强化；二是企业培育层次要细化；三是创新载体功能要优化。

（3）继续推进服务手段精准化施策。突出精准服务导向，优化扶持资金配置，聚焦专、精、特、新企业高质量发展，在高科技企业领域树立若干龙华品牌。一是以“放管服”改革为抓手；二是以夯实“家底”为突破；三是以提升服务供给为重点。

###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我局根据《龙华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0 年龙华区部门预算和 2020—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深龙华财〔2019〕158 号）要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安排预算，安排突出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切实减少对竞争性领域的投入，更好地与部门职责和工作计划相匹配；全面落实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各环节

主体责任，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深化预算编制改革，强化预算约束刚性，当年预算执行情况要与下年预算安排相挂钩；强化“三公”经费管理，不安排无实质内容的公务活动，严格控制前往热点旅游城市的访问团组，严格控制公车购置经费；切实履行依法理财的政治责任，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坚决防止在财政资金分配管理、项目评审过程中利益输送，主动接受人大和审计部门监督。

###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根据我局职责，按照区委区政府有关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结合中长期规划发展及年度工作计划，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共63,646万元，预算编制符合区财政2020年度预算编制的原则。在实际工作开展过程中，经批准，我局预算总额调整为70,596.15万元，具体资金安排如下：

#### (1)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020年部门预算收入63,646万元，比2019年减少4,451万元，减少7%，其中：财政预算拨款63,646万元。

2020年部门预算支出63,646万元，比2019年减少4,451万元，减少7%。其中：人员支出793万元、公用支出4,29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58,557万元。

预算收支增（减）主要原因：一是2020年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投入，相比2019年增加；二是2019年机构改革，原信息运维等履职类项目及“智慧龙华”等政府投资项目划转至龙华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总体预算收支比2019年有所下降。

##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0 年度履职需要, 我局对当年部门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70,596.15 万元。按资金来源,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调整为 65,396.15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00 万元; 按资金用途, 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4,195.72 万元 (占比 5.94%); 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66,400.43 万元 (占比 94.06%)。

表1-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来源与调整情况

单位: 万元

支出预算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646	65,396.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5,2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
五、事业收入	--	--
六、经营收入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八、其他收入	--	--
<b>本年收入合计</b>	<b>63,646</b>	<b>70,596.15</b>
本年收入合计	--	--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
<b>总计</b>	<b>63,646</b>	<b>70,596.15</b>

表1-3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部门决算数
科学技术支出	62,562	64,923.64	64,323.6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	49.81	49.81
卫生健康支出	47	44.73	42.38
城乡社区支出	830	274.3	274.3
住房保障支出	126	103.66	100.88
其他支出	--	5,200	5,200
总计	63,646	70,596.15	69,991.01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用途）

单位：万元

支出性质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基本支出	5,089	4,195.72
人员经费	793	738.86
日常公用经费	4,296	3,456.87
二、项目支出	58,557	66,400.43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830	5,474.3
三、上缴上级支出	--	--
四、经营支出	--	--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总计	63,646	70,596.15

##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2020年度，我局根据部门年度业务发展规划，明确了预算绩效目标，且按照区财政规定的预算编制方法和程序，科学合理地编制了年度预算。其中，编制部门预算严格遵循“全面准确、统筹兼顾、保证重点、以量为出、收支平衡、勤俭节约和讲求效率”的原则，在区财政部门通知的具体时间内完成了下一年度经费预

算的编制工作，并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审查监督，采用合规申报和审批程序，取得去财政年度预算批复，并按照批复执行预算。

###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按区财政的统一部署要求，我局在编制 2020 年度预算的同时，同步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依据充分、内容完整，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当年度共有“科技交流与合作”、“园区运营及管理”、“科技创新管理事务”、“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等 34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55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表 1-5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其他 资金	
合计	58,557	58,557		
人才和团队创业扶持	3,000	3,000		2020.01.01-2020.12.31
企业服务工作	108	108		2020.01.01-2020.12.31
企业研发投入激励	18,000	18,000		2020.01.01-2020.12.31
党建及机关队伍建设	36	36		2020.01.01-2020.12.31
公务用车购置	20	20		2020.01.01-2020.12.31
创新创业大赛奖励	920	920		2020.01.01-2020.12.31
创新创业活动扶持	550	550		2020.01.01-2020.12.31
创新创业赛事	19	19		2020.01.01-2020.12.31
创新载体扶持	3,100	3,100		2020.01.01-2020.12.31
办公设备、家具购置	10	10		2020.01.01-2020.12.31
区主办、承办的境内外展会活动	1,181	1,181		2020.01.01-2020.12.31
参展活动扶持	80	80		2020.01.01-2020.12.31
园区运营及管理	636	636		2020.01.01-2020.12.31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激励	8,200	8,200		2020.01.01-2020.12.31
宣传培训事务	21	21		2020.01.01-2020.12.31

市场准入认证激励	500	500		2020.01.01-2020.12.31
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	114	114		2020.01.01-2020.12.31
政府投资项目	830	830		2020.01.01-2020.12.31
政府绩效考核专项	251	251		2020.01.01-2020.12.31
日常管理事务	125	125		2020.01.01-2020.12.31
机构运行辅助管理	285	285		2020.01.01-2020.12.31
深圳创新“十大行动计划”相关项目扶持	11,801	11,801		2020.01.01-2020.12.31
研发机构扶持	2,400	2,400		2020.01.01-2020.12.31
社会公益科研项目扶持	254	254		2020.01.01-2020.12.31
科学技术普及	27	27		2020.01.01-2020.12.31
科技交流与合作	675	675		2020.01.01-2020.12.31
科技创新发展研究	30	30		2020.01.01-2020.12.31
科技创新园资助	2,100	2,100		2020.01.01-2020.12.31
科技创新奖奖励	300	300		2020.01.01-2020.12.31
科技创新管理事务	314	314		2020.01.01-2020.12.31
科技计划项目配套扶持	2,400	2,400		2020.01.01-2020.12.31
科技金融扶持	214	214		2020.01.01-2020.12.31
计划生育考核	26	26		2020.01.01-2020.12.31
预留机动	30	30		2020.01.01-2020.12.31

####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局年初设定的整体绩效目标能具体细化分解至各项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相对应。各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绩效指标设计的框架，从数量、质量、时效与效果等不同方面，将项目年度任务分解为绩效指标，相关目标值测算能提供依据且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 （四）2020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我局建立了完善的部门内部管理制度，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 1. 资金管理

#####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2020年，我局财政拨款预算资金总额为70,596.15（不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实际支出69,991.01万元，执行率为99.14%，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461.37万元。我局财政拨款采购计划741.90万元，实际采购金额682.54万元，其中货物类100.62万元，服务类581.93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92%。

### （2）财务合规性

2020年，我局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龙华区科技创新局财务管理制度（修订）》等相关财务制度执行，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与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集体决策，有效提高了决策科学性与民主性。

###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020年度，我局已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规定，在要求的时间内公开了2020年度预算情况及2019年度决算情况，具体公开情况如下：

2020年2月3日，我局在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的信息公开模块及我局门户网站同步公开了《2020年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部门预算》。公开的内容包括部门概况、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政府采购预算情况等部分，以及部门收支预算总表、部门收入预算总表及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10月12日，我局在龙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模块及我局门户网站同步公开了《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的内容包括部门概况、部门决算表、部门决算情况说明等部分；此外，同时公开了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 项目管理

### (1) 项目实施程序

我局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龙华区科技计划项目评审操作规程》《龙华区科技计划项目评审管理办法》《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内控手册（试行）》《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关于进一步明确本局政府采购有关事项的规定》《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合同管理制度》《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党组领导集体决策重大问题议事规则》《龙华区科技创新局自行采购管理办法（修订版）》《龙华区科技创新局财务管理制度（修订）》《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制度执行，项目申报、批复、调整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验收等关键环节也均能严格把关，有效地保障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性。

### (2) 项目监管

我局根据《龙华区科技计划项目评审操作规程》《龙华区科技计划项目评审管理办法》《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内控手册（试行）》等相关制度执行，落实项目监管机制。所有项目按照确定的工作计划及时开展，项目负责人密切关注项目开展情况，定期检查项目质量，督促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相关指导意见。若遇到特殊情况需调整进度、人员或出现技术、质量、安全等问题，我局及时组织集体决策会议，第一时间解决有关问题。项目监管

机制的形成，科学有效地推进我局业务工作的顺利实施，确保项目能够圆满完成。

### 3. 资产管理

####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局按照《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制度执行资产管理工作，对资产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清查盘点，保证账实相符。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局资产总额为8,143.27万元，均使用合规，其中：流动资产1,903.15万元，非流动资产6,240.13万元；负债合计1,465.04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净资产合计6,678.23万元；无资产处置收入。

####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我局固定资产总额504.76万元，其中在用资产496.60万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为98.4%。

### 4. 管理制度

为优化我局业务工作管理，规范财政资金的使用，我局制定了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人事管理、议事管理、工会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及档案管理等，基本覆盖了内部管理、业务活动工作。部分相关制度如下：

表 1-6 制度管理情况表

序号	制度名称
1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财务管理制度（修订）》
2	《龙华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龙华区政府采购管理有关事项的规定》
3	《龙华区科技创新局自行采购管理办法》
4	《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
5	《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公务用车管理暂行办法（试行）》

6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合同管理制度》
7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劳动人事管理规定（试行）》
8	《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党组领导集体决策重大问题议事规则》
9	《龙华区科技计划项目评审管理办法》
10	《龙华区科技创新局档案管理制度》
11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实施细则（修订）》
12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实施细则（修订）操作规程（试行）》
13	《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修订）》

##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目标 1：**全面推进重点企业培育扶持，建立完备的科技企业梯队，培育一批国高企业；

**目标 2：**启动区重点研发机构认定工作，重点引进符合我区产业发展导向的、具有成果转化优势的研究机构；

**目标 3：**利用梅观科技创新产业走廊规划，打造梅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带；

**目标 4：**积极引进电子科技大学深圳高等研究院、国家人工智能创新中心、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国际产学研创新中心、西门子能源深圳创新中心等项目；

**目标 5：**力争培育和引进高水平创新创业人才和团队共计 10 个以上；

**目标 6：**筹备主办国际人才交流、第二十二届高交会、第十三届寰宇生产力论坛等重大活动；

**目标 7：**修订出台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修订）及相关配套政策，完善科技创新政策体系；

**目标 8:** 完善深圳高新区龙华园区政策体系，参照“一园一策”模式，加快制定和出台深圳高新区龙华园区配套政策体系；

**目标 9:** 开展龙华区科技创新发展“十四五”规划，努力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科技创新体系，构建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

**目标 10:** 出台深圳高新区龙华园区综合发展规划，制定方向明确、定位精准、可操作性强、具有龙华特色的综合发展规划；

**目标 11:** 打造一批协同创新平台，支持科技孵化服务机构、行业协会和联盟做大做强；

**目标 12:** 力争新增市级以上创新载体 5 家。

##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思想政治建设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

一是积极营造一层带一层的良好学风；二是持续加强党员教育培训。通过开展讲党课、谈认识、提思路，带动党员干部全面系统学，不断强化思想武装；三是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定期组织支委学习座谈，坚持召开党建纪检工作例会；四是从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加强正面激励，营造清正廉洁、踏实肯干的氛围。

**2. 深化改革创新，加快形成有利于创新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

印发《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实施细则（修订）》、《关于支持深圳北站港澳青年创新创业中心建设扶持若干措施（试行）》《深圳市龙华区关于促进深圳国家高新区龙华园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等系列政策文件，编制《深圳国

家高新区龙华园区综合发展规划》《梅观科技创新走廊产业发展规划》《龙华区科技创新发展“十四五”规划》等引领性文件，围绕重点区域构建了产业、创新和空间多规结合的更具前瞻性的创新战略规划体系。

### **3. 逐步完善“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产业化+科技金融”全过程创新生态链**

一是加大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投入力度，提升原始创新能力；二是各类创新载体加快建设，服务于产业创新的平台支撑体系不断完善；三是企业科技创新能力稳步提升，创新型企业大幅增长；四是研发投入力度不断加大；五是积极打造协同创新平台新业态；六是高层次创新人才团队不断集聚，产业发展和技术创新的智力支撑不断强化；七是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八是加快打造国际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基地；九是全面优化科技金融政策，打破中小企业融资困境。

### **4. 深化开放合作，推进深港澳协同创新发展**

建立港澳青年创新创业扶持政策体系。加快深圳北站港澳青年创新创业中心建设，制定印发了《深圳市龙华区关于支持深圳北站港澳青年创新创业中心建设扶持若干措施（试行）》《深圳市龙华区深圳北站港澳青年创新创业中心管理办法（试行）》，为港澳青年提供引进落地、创新创业、孵化成长、文化创意、知识产权创造及运用、优化配套服务等系列扶持举措。

### **5. 优化创新环境，搭建创新创业交流平台**

一是加快构建“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的创业孵化链条；

二是完善双创金融支持体系，深化科技与金融合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和放大作用，建立银政企合作项目库，对入库企业并获得合作银行贷款的入库项目予以贴息资助；三是以人才促发展，积极开展龙华人才交流大会，盘活社会能动性，持续营造龙华区创新创业氛围。

## **6.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全力打造平安住建**

一是形成制度，建设项目洽谈小组。成立项目洽谈小组，梳理制定了项目对接流程图，实现工作条理规范性、提高效率和服务质量；二是重点项目取得新进展。积极推进“深圳能源-西门子能源合作产业园”落户龙华；三是做好企业服务工作，优化企业营商环境。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 **1. 经济性**

我局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9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2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19.91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 17.3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4 万元。

另外，2020 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738.86 万元，实际支出 724.72 万元。“三公”经费与日常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总额均小于预算安排总额。具体详见下表：

表 2-1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29	19.91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4	19.91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	17.37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2.54
3. 公务接待费	5	0

表 2-2 2020 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日常公用经费	793	738.86	724.72

## 2. 效率性

部门履职的效率性主要从部门预算执行进度，重点工作和项目完成及时情况三方面体现。2020 年度，我局预算执行基本符合计划进度要求，各项业务工作、项目也基本按时按量完成，部门的效率性情况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预算执行进度：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我局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 171.42%、第二季度预算执行率 119.35%、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 109.67%、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 99.14%，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 124.89%。部门预算执行支出进度与序时进度基本匹配，有效保障我局预算执行的及时性与均衡性。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本年度已落实上级交办的重点工作任务。

项目完成及时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共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66,400.43 万元，全年共支出 65,812.05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率 99.11%。

### 3. 效果性

本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 2,734 家，数量继续保持全市第三；引进和培育的各类高层次科研机构达到 16 家；电子科技大学（深圳）高等研究院成功落地，实现高等院校零的突破；各类创新载体加快建设，各层次创新载体数量达到 185 家，其中国家级创新载体 2 家，国地联合创新载体 1 家，省级 68 家，市级 54 家；国家高性能医疗器械创新中心、广东省小分子新药创新中心等国家级、省级创新中心顺利落户；引进省、市创新创业团队 2 个，累计 24 个；新增国家、省市级孵化载体 5 家，累计 41 家；科技金融项目累计受惠企业 110 家，备案贷款金额近 5 亿元；推动深圳国家高新区龙华园区、半导体产业园、激光产业园高质量发展；完成了梅观产业创新走廊产业规划。

### 4. 公平性

2020 年，我局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本年度，我局共接收信访事件 18 件，信访办理回复率和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各相关方、市民对各项活动的满意度较高，部门整体履职公平性良好。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及《龙华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21年龙华区部门预算和2021—2023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深龙华财〔2020〕105号）和各阶段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等文件规定，同时，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在推进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设方面进行了一些探索。主要工作经验及做法有：

一是预算申报时，按照上级部门相关要求，对当年度重点项目编制绩效目标，要求各项目业务科室按照相关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确保相关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

二是在绩效监控管理中，相关项目在执行时在年中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开展预算绩效自评或绩效评价，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

三是整改落实。按照财政要求将2019年绩效自评和2020年绩效运行监控中存在的问题落实整改。

四是在开展2020年绩效自评前，首先对政策文件内容进行解读，在单位内部、下属单位之间做好分工，在自评工作开展过程中，搭建好与财政部门的沟通渠道，及时做好加强与财政部门、下属单位的沟通，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及时改正，确保自评工

作高质量完成。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1. 存在的问题**

#### **(1) 绩效指标设定不够规范，部分指标值无法衡量**

2020年，我局在申请部门预算时同步编报了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了项目的绩效目标，并按规范将绩效目标分解为相应的绩效指标。由于在2019年申报2020年预算时，龙华区首次提出开展全面绩效评价工作，我局预算绩效管理经验不足，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理解不够深入，导致部分指标设定不够规范，且部分指标无法衡量、指标值非定量，给后续的监控、评价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

#### **(2) 政府采购执行率有待提高**

在政府采购方面，我局安排741.90万元政府采购金额，实际支出682.54万元的采购资金，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2%。主要原因是因为本年度预算内已成交政府采购金额701.43万元，采购节约财政资金40.46万元，区财政已于年底收回节约资金，其次是因为深圳北站港澳青年创新创业中心家具采购项目实际支出偏离采购计划。

####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较高**

2020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安排738.86万元，实际支出724.72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geq 90\%$ 。

## 2. 改进措施

### (1) 进一步规范绩效指标设定

在往后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时，我局将结合实际情况，根据具体预算开支项目从《深圳市龙华区科创行业绩效评价指标库》中选取适当的绩效指标，合理设置绩效目标，使目标设置细化，尽量做到可量化，进一步规范绩效指标设定；同时在往后的工作中逐步积累绩效管理经验，提高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 (2) 不断加强采购工作监管，合理规划政府采购计划

以后年度，我局将继续加强采购计划论证，做到“不采不编、要采必编”，及时对照国家、市、区采购工作政策文件及相关规定，合理、合规、合法开展采购工作，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对支出滞后的项目，做好监督工作，敦促各项目负责人按时执行，加快支付，对执行遇到问题、难以支出的项目，应通过多方沟通，解决支付中遇到的难题，保证工作顺利完成，完成工作目标。

### (3) 持续优化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0年我局日常公用经费预算编制较为合理，贴合实际，预算执行率较高。但从经济性角度看，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较为接近，导致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较高。我局将不断地严格按照公用经费相关标准和要求执行，规范审批程序，严肃财经纪律，有效加强公用经费控制力度，提高部门绩效经济性。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全面铺开、纵深推进的关键之年。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以来系列会议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中央及省市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做好科研攻关的决策部署，以提升科技创新支撑引领作用为目标，以体系建设和能力建设为主线，以制度建设为保障，强化疫情防控的科技支撑，全面提升科技创新治理能力，为龙华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中走在前列提供科技支撑。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局参照《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进行自评评分，此次自评评分为97.83分，具体情况如下：

附件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0年修订）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部门决策	25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5	绩效目标完整性	8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8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本指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2.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84
				财务合规性	3	1.预算执行规范性（1.5分）。按规定履行预算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5分，否则酌情扣分。 2.会计核算规范性（1.5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5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3.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p>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2
				项目监管	2	<p>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p>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p>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p>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p>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 &gt; 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 &gt;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lt; 60%的，得0分。</p>	1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1.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1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1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5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99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效果性	20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0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0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95%的，得6分； 2.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满意度<80%的，得1分。	6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